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董事会人数暨修订部分公司制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董事会人数暨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819.80 万股，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相应减少 819.80 万股，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人民币 819.8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28,173,658 元变更为人民币 819,975,658 元。上述回购注销及减资事项尚需办理相关注销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董事会人数变更情况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九名”调整为“五至十一名”。

三、部分公司制度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董事会成员人数拟发生变动，公司对《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作同步修订。此外，公司对法定代表人相关条款作调整，由“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调整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总经理担任，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具体如下：

1、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28,173,65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9,975,658 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总经理担任，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28,173,658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19,975,658 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九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五至十一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2、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组成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	第三条 组成 董事会由 5 至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0 日